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ITIC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98)

於2011年5月26日召開的201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投票結果 委任非執行董事及董事長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本行201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201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已於2011年5月26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8號富華大厦C座16樓會議室舉行。201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會議由本行董事長孔丹先生主持。201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的召開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本行章程。

茲提述本行於2011年4月11日發布的關於201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的通函(「通函」)。除非本公告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使用的定義與通函中的定義含義相同。

於舉行201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當日,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爲39,033,344,054股,爲賦予股東權利出席201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就表決全部普通決議案(但提請201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的審議及批准關於本行給予中信集團授信額度的關連交易的普通決議案除外)投贊成票或反對票的股份總數。

中信集團及其子公司(即中信集團及Gloryshare Investments Limited),截至201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舉行日期作爲本行股東持有本行24,115,774,170股股份,佔本行全部已發行股本的61.78%,在關於本行給予中信集團授信額度的擬議關連交易中具有重大利益,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在201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就提請審議並批准關於本行給予中信集團授信額度關連交易的普通決議案放棄了投票。因此,共有14,917,569,884股本行股份爲賦予股東權利出席201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就審議並批准關於本行給予中信集團授信額度關連交易的普通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

本行無任何賦予股東權利出席201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但只可於會上就表決的普通決議案投反對票的股份。

23名本行股東及獲授權代表合共持有31,907,804,958股本行股份,佔本行已發行股份 總數約81.74%,出席了201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201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所提呈的全部普通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本行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

公司、本行的中國法律顧問金杜律師事務所、股東代表以及監事會共同擔任201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的監票人。

201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布,提呈201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的全部普通決議案已於201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投票結果詳情如下:

編號	普通決議案	票數(%)			参加表決的股		
		贊成	反對	棄權	份總數		
1.	審議及批准本行董事會2010年 度工作報告	31,906,721,958	5,000	1,078,000	31,907,804,958		
		(99.996606%)	(0.000016%)	(0.003378%)			
	本決議案作爲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2.	審議及批准本行監事會2010年 度工作報告	31,906,721,958	5,000	1,078,000	31,907,804,958		
		(99.996606%)	(0.000016%)	(0.003378%)			
	本決議案作爲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3.	審議及批准本行2010年年度報	31,906,721,958	5,000	1,078,000	31,907,804,958		
	告	(99.996606%)	(0.000016%)	(0.003378%)			
	本決議案作爲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審議及批准本行2010年度財務 決算報告	31,906,720,958	6,000	1,078,000	31,907,804,958		
4.		(99.996603%)	(0.000019%)	(0.003378%)			
	本決議案作爲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5.	審議及批准本行2010年度利潤 分配預案	31,884,627,867	92,600	23,084,491	31,907,804,958		
		(99.927363%)	(0.000290%)	(0.072347%)			
	本決議案作爲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6.	審議及批准本行2011年度財務	31,907,799,358	5,000	600	31,907,804,958		
	預算方案	(99.999982%)	(0.000016%)	(0.000002%)			
	本決議案作爲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7.	審議及批准聘用2011年度會計	31,905,203,358	1,082,000	1,519,600	31,907,804,958		
	師事務所及其報酬議案	(99.991847%)	(0.003391%)	(0.004762%)			
	本決議案作爲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8.	審議及批准委任田國立先生為	30,466,747,312	1,439,538,046	1,519,600	31,907,804,958		
	本行非執行董事	(95.483683%)	(4.511555%)	(0.004762%)			

	本決議案作爲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9.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行給予中信 集團授信額度的關連交易	7,750,741,812 (99.470105%)	30,067,591 (0.385876%)	11,221,977 (0.144019%)	7,792,031,380		
	本決議案作爲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0.	審議及批准本行2010年度關聯 交易專項報告	31,881,948,867 (99.918967%)	23,175,091 (0.072631%)	2,681,000 (0.008402%)	31,907,804,958		
	本決議案作爲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布,田國立先生(「田先生」)於201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獲委任爲本行的非執行董事。

田先生的詳細資料如下:

田先生。51歲,中國國籍。田先生自2010年12月起擔任中信集團副董事長及總經理。1999年4月至2010年7月,田先生就職於中國信達資産管理公司,曾任副總裁及總裁,於2010年7月至2010年12月期間任中國信達資産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1983年7月至1999年4月,田先生就職於中國建設銀行,於1997年7月之前曾任支行副行長、支行行長、北京分行副行長及總行營業部總經理,並於1997年7月至1999年4月期間任中國建設銀行行長助理。

田先生畢業於湖北財經學院,爲高級經濟師,擁有豐富的金融業從業經驗。

田先生的任期將自中國銀監會批准之日至本行第二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田先生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期間不在本行領取任何工資或袍金。

田先生確認,除上文披露者外,(1)彼並無在本行或本行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在過去三年未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職位;(2)彼與本行或本行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以及(3)截至本公告之日,彼並無本行股份中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此外,田先生確認,概無其他資料有關其獲委任之事宜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知會本行股東。

田先生的委任須待中國銀監會批准。

律師見證

201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經本行的中國法律顧問北京市金杜律師事務所見證並出具法律意見書,認爲「201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的召集、召開、出席會議人員和召集人資格及表決程序等相關事項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上市公司股東大會規

則》等法律法規及本行章程的規定。201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通過的決議合法有效」。

委任董事長

董事會欣然宣布,在於2011年5月26日(星期四)舉行的本行第二届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上,田先生被選舉爲本行董事長。田國立先生獲委任爲本行董事長一事須待中國銀監會批准。

承董事會命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孔 丹 *董事長*

中國·北京

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行執行董事為陳小憲博士及趙小凡博士;非執行董事爲孔丹先生、竇建中先生、居偉民先生、張極井先生、陳許多琳女士、郭克彤先生、安赫爾·卡諾·費爾南德斯(Ángel Cano Fernández)先生及何塞·安德列斯·巴雷羅·赫爾南德斯(José Andrés Barreiro Hernandez)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白重恩博士、艾洪德博士、謝榮博士、王翔飛先生及李哲平先生。